

证券代码：836263

证券简称：中航泰达

公告编号：2024-133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期权行权结果

(一) 实际行权基本情况

1. 期权简称及代码：中航 JLC1、850074
2. 授予日：2023 年 9 月 11 日
3. 股票登记日：2024 年 12 月 27 日
4. 上市流通日：2024 年 12 月 30 日
5. 行权价格（调整后）：3.357 元/份
6. 实际行权人数：6 人
7. 实际行权数量：128.2896 万份
8.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二) 实际行权明细表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万份）	实际行权数量（万份）	实际行权对应股票数量（万股）	实际行权对应股票数量占行权后总股本的比例
刘斌	董事长	28.5088	28.5088	28.5088	0.20%
黄普	董事、总经理	28.5088	28.5088	28.5088	0.20%
刘国锋	董事、副总经理	17.8180	17.8180	17.8180	0.13%
魏群	财务负责人	17.8180	17.8180	17.8180	0.13%
陈思成	副总经理	17.8180	17.8180	17.8180	0.13%
唐宁	董事会秘书	17.8180	17.8180	17.8180	0.13%
合计		128.2896	128.2896	128.2896	0.91%

注：上述名单中，除刘斌外无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 本次行权结果与可行权情况的差异说明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结果与可行权情况不存在差异。

二、行权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行权对象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行权前持股情况			行权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 量(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 量(股)
刘斌	42,481,000	30.35%	31,860,750	42,766,088	30.28%	32,074,566
黄普	114,265	0.08%	85,699	399,353	0.28%	299,515
刘国锋	0	0.00%	0	178,180	0.13%	133,635
魏群	0	0.00%	0	178,180	0.13%	133,635
陈思成	0	0.00%	0	178,180	0.13%	133,635
唐宁	0	0.00%	0	178,180	0.13%	133,635
合计	42,595,265	30.43%	31,946,449	43,878,161	31.07%	32,908,621

注:1.“行权前持股情况”为公司最近一次全体股东名册取得日2024年12月20日的持股情况。

2.上述持股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 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	37,686,987	26.93%	962,172	38,649,159	27.36%
无限售条件股	102,273,013	73.07%	320,724	102,593,737	72.64%
合计	139,960,000	100.00%	1,282,896	141,242,896	100.0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行权登记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刘斌的直接持股比例由30.35%变为30.28%,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斌、陈士华及其控制的企业北京基联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汇智聚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计直接持股比例由54.24%变为53.95%,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刘斌	42,481,000	30.35%	285,088	42,766,088	30.28%
陈士华	18,000,000	12.86%	0	18,000,000	12.74%
北京基联启迪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9,432,000	6.74%	0	9,432,000	6.68%
北京汇智聚英投 资中心（有限合 伙）	6,000,000	4.29%	0	6,000,000	4.25%
合计	75,913,000	54.24%	285,088	76,198,088	53.95%

三、验资情况及相关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24】000074 号），截止 2024 年 12 月 11 日，6 名激励对象全部予以行权，公司已收到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出资的行权款共计人民币 4,306,681.88 元。

本次行权相关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755,330.46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31 元/股。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摊薄后基本每股收益 0.31 元/股。本次行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文件；
- （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5 日